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DYD230721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 9 栋学
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特别提醒：响应供应商注意事项

-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到，本代理机构不接收响应供应商的任何响应文件、相关资料。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2、 磋商保证金最好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到达我公司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磋商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响应被拒，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
- 3、 响应供应商请注意区分邮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磋商保证金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磋商及保证金退还的速度。邮购竞争性磋商文件、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指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账户。
- 4、 请正确填写《初次报价一览表》。如有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跟包组内容必须一致。
- 5、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之处。
- 6、 如所响应的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7、 如响应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
- 8、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 9、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10、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2日前，按《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磋商邀请函 | 3 |
| 第二章 | 用户需求书 | 7 |
| 第三章 | 磋商须知 | 15 |
| 第四章 | 合同书格式 | 35 |
| 第五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36 |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磋 商 邀 请 函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月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DYD230721
2.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招标控制价（如有）：209639.98 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标的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2）标的数量：1 项
 -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招标控制价（项目预算） |
|----|---------------------------|-----|-----------------|
| 1 | 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1 项 | 人民币 209639.98 元 |

- 1) 详细要求请参阅磋商文件中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 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可对本项目所有包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包组的部分采购内容进行响应报价。
 - 3)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等。
 - 4) 其他：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之日止。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集采馆-定点集市中定点供应商库内修缮工程类的供应商，服务区域包含广州（需提供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查询截图证明，查询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即本项目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型企业承建。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2.2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3.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3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

获取方式：投标人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网上获取磋商文件

售价：¥300.00元（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8月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越秀北路222号越良大厦13楼远东招标开标室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3年8月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越秀北路222号越良大厦13楼远东招标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信息发布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www.gdydzb.com)。

（二）. 获取磋商文件的说明

1.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 本项目磋商文件只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在线上发售，投标供应商在购买磋商文件之前，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ydzb.com> 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 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登陆窗口下的“操作手册”。

3.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磋商文件，购买方式：网上购买，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1) 注册：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2) 选择项目：登录后，在“所有项目”中，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

3) 报名参与：选择相应的标段/子包报名登记资料（请上传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扫描件，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4) 购买磋商文件：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请在“标书购买”中选择相应的标段，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磋商文件，纸质版本磋商文件可前往代理机构处领取。

5) 标书款发票：申请开票后，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发给投标人所留的手机号码与邮箱。

4、有关网上注册、报名相关疑问，可致电代理机构。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463 号

联系人：郭老师、江老师

联系方式：020-38458809、020-228418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罗先生，020-83642820-80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先生

电话：020-83642820-807

发布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7 月 24 日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
-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3、预算金额：209639.98元
- 4、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列表及示意图

注：项目的具体内容及工程量需要供应商自行到现场进行踏勘。

二. 项目建设地点：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洞东路128号

三、★本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择优选择一名定点议价供应商，采购人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采购执行平台定点供应商库直接选择定点议价供应商，发出议价邀请，本项目的成交价格作为议价成交价格。合同的签订按照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议价方式的标准规范执行。

四、主要商务要求：

1. 标的提供的时间：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工，并具备验收的条件。
2. 标的提供的地点：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4. 付款方式：
 - 4.1、预付款的金额为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后的30%，支付办法：
 - 4.1.1、合同签订生效后，且施工方案已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审核、图纸会审已完成、承包人提交预付款等额发票之后，由发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
 - 4.1.2 劳保金支付：已包含在预付款中，一次性支付。劳保金的抵扣，随同工程进度款同期抵扣。
 - 4.2、预付款抵扣方式：从进度款中一次扣回。
 - 4.3、进度款支付以形象进度为准：
 - 4.3.1、工程形象进度达到50%时，支付工程进度款（含预付款）至合同价款的50%。
 - 4.3.2、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进度款（含预付款）一次付至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75%，因签证和变更增加的工程造价，按补充合同约定的办法支付或工程结算后支付。
 - 4.3.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通过审核和审计、工程档案资料按发包方规定移交后30日内且提交了工程质量保证金、办理了劳保金的结算手续，按结算造价金额支付剩余工程款（扣除按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

4.4、质量保修金：完成项目结算审查核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该工程结算审定造价的5%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15天内将保修金退还中标人（不计利息）。

5. 项目质量控制标准和使用材料的要求

5.1、项目质量控制标准：

本项目质量管理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79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技术规范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国家标准执行。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5.2、使用材料的要求：

5.2.1、所有材料均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以及行业标准，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不得进入施工现场。

5.2.2、本项目使用的主要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试验报告，及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等资料。严格按先试后用原则，并提供至少一份副本给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用户）作为验收样品。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二次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的一方负责，否则由材料、设备的采购方承担。

5.2.3、本项目使用的主要材料须提供样板并经用户确认符合项目要求后，方可订货使用。如发现货不对板和质量问题的，用户有权拒用，并由中标单位承担损失。

6. 采购预算及投标价格组成：

6.1. 采购预算：

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209639.98元，其中包括：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0329.47元（各专业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详见“工程量清单”），暂列金额0元，磋商报价必须包含该部分费用，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及暂列金额不作为竞争性费用，供应商在报价中须包含且不得更改该金额，且不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变更条款中的下浮率的计算，按实际发生的情况结算支付。

各项目采购预算作为其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此限（注：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更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及暂列金额为无效投标）。

为保证项目质量，供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报价清单中每个项目子项及措施项目的单价分析（漏项视为理由不充分），主要用工方式和人工日工资分析，主要材料选购方式及其主要材料的价格分析，主要机械成本分析，及其他分析。分析均必须量化且提供佐证材料（佐证材料须涉及参与上述分析的每一个支撑数据，如有遗漏视为理由不充分）。佐证材料包括供应商负责的在建或近一年内完工的相类似工程项目：相应工种工人工资结算表（须有工人签名以及业主或监理单位的确认，否则无效）、相应的工程机械台班租赁合同、自有机械提供相应的设备登记证并分析机械台班使用费用等。如单价分析涉及综合定额消耗量的变动，

须作进一步的分析说明并提供佐证材料，否则，当作废标处理。

6.2. 投标价格应包括：

6.2.1、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6.2.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招标文件项目概况、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列全部内容，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6.2.3、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项目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用户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6.2.4、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报价中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检测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6.2.5、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6.2.6、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项目清单等资料，按照项目清单详细列出投标报价表。

6.2.7、投标人的报价为合同总额。包括设计、安装、配品配材、标配工具、运输保险、检测、调试、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等。

6.3、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另附详项目清单。

7. 其他要求：

7.1、不得有明显的臭味、异味：施工完毕后，为确保最终质量，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达到绿色环保的要求。宿舍、卫生间施工完后，不得有明显的臭味、异味；

7.2、油漆涂刷保持均匀一致。

7.3 安装、调试要求：

7.3.1、外观要求：砌筑墙体、墙面砖、地板砖施工完成后表面平整，无明显凹凸、空鼓现象，油漆层表面色泽均匀，无明显的气味；

7.3.2、防水要求：防水涂料完成施工后，保持颜色均匀一致，试水时间48小时以上，试水通过验收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

7.3.3、窗户调试要求：窗户调试后，推拉顺畅。

7.3.4、此工程项目涉及的安装、调试等均按相关技术、规范执行。

7.4、保修期：

7.4.1、保修期至少2年（磋商文件其他部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7.4.2、保修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保修期、技术支持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7.5、售后服务及优惠承诺：投标人自行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至少包括免费保用期限，响应到场时间，保修期内场地的维护及保养，保修期外的维修、保养及收费标准及其他优惠承诺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且不低于以下标准）：1、按国家规定实行“三包”；2、在质保期内服务：质保期内供方接到采购人产品出现问题的通知后，24小时内作出响应，48小时内到现场解决出现的质量或者技术问题；采购人如遇重大活动，其活动前后供方应帮助采购人对设施进行维修维护，除不可抗力和使用方责任外，费用全部由供方承担。质保期内产品质量经权威机构鉴定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3、承诺本项目免费保修期贰年及以上。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及施工质量负责免费维护及更换零配件，并提供技术支持。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保修期、技术支持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4、投标方报价包含所有货物设施购置费、软件费、所有项目的安装费、调试费、检验检测费、税金、运费、等各款项之和。

7.6、工期要求和规定：

7.6.1、工期要求：

7.6.1.1、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工，并具备验收的条件。

7.6.1.2、施工工期包括施工过程中技术间歇时间，投标人必须考虑施工过程中技术间歇时间对整个工期影响。

7.6.1.3、中标人根据企业自身实际能力，在施工组织和施工方法合理、可行的前提下，对本工程的工期进行优化，缩短工期。其中雨天、节假日及因施工单位的施工质量不合格或施工工序颠倒造成的返工所耽误的工期，不能顺延。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可以顺延，要求工程能全部按期完成，按期完成不奖不罚。

7.6.2、工期延误处罚：

7.6.2.1、因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经确认后，工期可相应顺延；若因中标单位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按每天罚款2000元。

7.6.2.2、在工程施工期间，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当工程实际施工进度比计划施工进度

慢5天时，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对中标人提出书面警告，并要求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期赶回，赶工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若中标人在此期间不能将工期赶回，并被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认定不能按要求工期完工，则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有权单方终止该项工程的施工合同，并更换施工队伍。中标人工期延误给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造成的损失及赶工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6.2.3、由于中标单位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累计达到3次时（累计15天），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有权取消中标单位的总承包资格，并终止承包合同。并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违约的中标单位给予相应的行政和经济处罚。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7.7、项目施工措施要求：

7.7.1、中标人按照其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水电负荷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在施工场地边缘选择合适的施工用水、用电驳接点，并进行接驳，施工场地内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由中标单位负责，并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要求中标单位必须安装独立的施工用水表、电表，并承担实际用水、用电产生的费用，否则，按偷用水电处置，并以用水、用电估算量计价的5倍罚款。

7.7.2、施工范围内的临时便道及临时排水设施由中标人负责，并根据施工需要修筑及维护。

7.7.3、上述7.7.1和7.7.2两项产生的费用已包括在中标人中标价包干范围内，由中标人负责支付。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上述费用在内。若中标单位报价中漏报，该项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它费用中，其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7.8、其他重要事项说明或要求：

7.8.1、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7.8.2、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7.8.3、除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中标人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7.8.4、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列表说明所有产品的制造商名称、品牌、产地、参数；涉及知识产权的须提供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7.8.5、如果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产品使用过程中造成人员伤害的，全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此外，采购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7.9、项目预算说明：

7.9.1、项目预算套用《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按清单计价办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省市等的有关规定。

7.9.2、按照《广东省建设厅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程预算中各专业工程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实行单列支付、专款专用。

7.9.3、本项目各专业工程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有关费率详见清单预算说明。各投标人在报价时按以上取费费率乘以各类工程的取费基础计算该类工程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在中标后专款专用。结算时根据审定结算中各类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费，按该费率与该类工程的取费基础之积确定其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

7.9.4、本项目其他项目费中暂列金额是用于编制本工程预算时尚未明确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该项报价各投标人不得更改。

7.9.5、暂列金额包括的项目若有发生，则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若未发生，结算时不予以支付。

7.9.6、中标单位出现严重不平衡报价时，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保留调整单价的权利。本项目中标价为中标单位所报投标总价，中标价经确认无严重不平衡报价后作为合同价。

7.9.7、若中标单位投标时所报材料单价高于审定预算的相应材料单价时，则：该材料单价=该材料施工期间市场单价。

7.9.8、若中标单位所报材料单价低于审定预算的相应材料单价时，则：该材料单价=该材料施工期间市场单价-审定预算中该材料单价+中标单位所报该材料单价；材料施工期间市场单价由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及中标单位根据本地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参考价或市场价协商确定。

7.10、除上述要求外，投标人还需根据以下资料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

7.10.1、按照实际工程量计算，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的综合单价结算。

7.10.2、工程量清单外的工程项目（含暂定价项目或因新增和变更项目），处理原则：《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按《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已有的价格；《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或总价，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或总价，承包人应在得到发包人的书面确认后，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标价编制范围、主要依据及原则，采用定额计价办法模式，执行《广东省房

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按清单计价办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省市等的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工程结算，措施项目费不再计取。总造价不含税造价下浮率为A% $[A=(1-\text{中标价格}/\text{投标限价})\times 100]$ ，（下浮率不足10%，按10%计）。

7.10.3、主要材料、设备、其它材料的价格：投标报价已有人、材、机价格的按投标报价，没有的才按综合价。

7.10.3.1、主材品牌按招标人要求执行；

7.10.3.2、主材价格按《广州市2023年6月份信息价》；若《广州市2023年6月份信息价》缺项，则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价格结算。

7.10.3.3、若在上述定额中没有相同的子目，可参考相似的子目作为计价依据时，费率按上一条款规定的不含税造价下浮A%计价。

7.10.3.4、若在上述定额中没有相同或相似以及可参考的子目作为计价依据时，承包人必须在申请工程进度款和工程结算款10天前向业主提交报价，费率按上一条款规定的不含税造价下浮A%计价。

7.10.4、工程变更：

7.10.4.1、工程设计变更（所有变更必须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7.10.4.2、在本工程范围内，由于设计或发包人原因导致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工程变更（如增减建筑面积、提高或降低建筑标准）和现场签证在经发包人确认后，在工程结算时予以调整），总造价不含税造价下浮率为A（A为承包人中标下浮率）。

本条中以上所述中标报价是指本项目投标时中标单位提交的投标报价。

7.10.5、工程结算时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管理按用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施工图纸（另附）

六、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三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号 | 类别 | 内容 |
|----|--------------|------------------|--|
| 1 | 1.2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
| 2 | 2.1 | 采购人名称 |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
| 3 | 5.2.1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定额 5000 元，由定点议价供应商在领取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 4 | 11.1 | 踏勘现场 | 1.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由响应供应商自行踏勘。 2. 现场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龙洞东路 128 号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 3. 联系人：江老师 4. 联系电话：020-22841820。 |
| 5 | 13.2 | 答疑会 | 不举行 |
| 6 | 16.2 | 多个包（组）响应文件的装订和封装 | 响应文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 7 | 18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 8 | 19 | 联合体磋商 | 不允许联合体磋商 |
| 9 | 21.3 21.4 | 磋商保证金 | 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
| 10 | 22.2 | 磋商有效期 | 90 日 |
| 11 | 23.1 | 响应文件数量 | 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报价信封 1 份（内含初次报价一览表 1 份、含 Word 或 PDF 格式的响应文件电子文件（使用光盘或 U 盘）1 份、退保证金说明、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及开票资料说明函） |
| 12 | 24.4 | 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要求 | 现场形式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
| 13 | 31.1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竞争性磋商小组依规组建。 |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 1.2 资金来源：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人、响应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适应本须知。

2、定 义

- 2.1 “采购人”：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3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2.4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 (2) 符合本磋商文件采购项目的特殊条件要求。
- 2.5 “定点议价供应商”：指经法定程序确定成交并授予议价资格的响应供应商。
-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遵循原则

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4.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5、磋商费用

-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2 招标代理费用
 - (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交纳人及交纳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一

次性交纳。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人民币。

6、知识产权

- 6.1 响应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6.2 响应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6.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响应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7、纪律与保密事项

- 7.1 响应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妨碍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响应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 7.2 在确定定点议价供应商之前，响应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磋商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 7.3 在确定定点议价供应商之前，响应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 7.4 获得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者，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磋商后，响应供应商应归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 7.5 由采购人向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磋商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响应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关于关联企业

- 8.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9、关于分公司磋商

分公司磋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0、踏勘现场

- 10.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或自行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
- 10.2 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响应供应商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响应供应商获取那些须响应供应商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成交，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响应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响应供应商自己承担。
- 10.3 采购人若向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响应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10.4 经采购人允许，响应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响应供应商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响应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磋商文件

11、磋商文件的组成

11.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 (2)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3) 第三章 磋商须知
- (4)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 (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 其它 在磋商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11.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12、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2.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

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12.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 12.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12.4 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所有响应供应商有约束力，响应供应商收到澄清或修改文件后，应当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加盖单位公章）并传真回复至采购代理机构。响应供应商如在规定时间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补充、修改文件内容。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3、磋商响应语言和计量单位

- 13.1 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3.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14、响应文件的构成

- 14.1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 14.2 响应供应商编排响应文件应包括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所有内容以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内
容。

15、响应文件的编制

- 15.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整体响应，任何只对某包组其中一部分标的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15.2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响应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有特别要求的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响应

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5.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5.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6、磋商报价

16.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按照“磋商报价说明”进行报价。

16.2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初次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报价和分项价格。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定点议价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6.3 《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响应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总报价中；
- (3) 应包含货物的制造、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6.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7、备选方案

只允许响应供应商有一个磋商方案，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磋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8、联合体磋商

18.1 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响应供应商须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响应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18.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8.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

确定资质等级。

18.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8.5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6 组成联合体响应的按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9、响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9.1 响应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响应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19.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供应商。

20、磋商保证金

20.1 响应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响应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

20.2 磋商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0.3 磋商保证金交纳时间：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20.4 响应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0.5 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中任何一种，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凭证复印件装入信封密封提交：

(1) 从响应供应商账户将磋商保证金转入或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及账号：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 响应供应商汇缴保证金时应按包组（若有）汇缴，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保证金金额汇缴。

2) 汇缴时务必在汇款单备注上标注项目编号和包组号（若有）。

(2) 用“保函”形式提交的：

1) “保函”内容、格式等应符合规定；

2) 在磋商时提供有效的“保函”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20.6 响应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为无效磋商响应。

20.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a) 响应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b)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c)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在规定期限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d) 响应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e)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f) 定点议价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定点议价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2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有效期

2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中规定时间，超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1.2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磋商有效期为《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响应供应商在原磋商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22、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22.2 响应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的数量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2.3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用计算机打印，副本可以复印正本并在封面加盖公章。响应文件要求签名的均必须用黑色墨水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22.4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外，响应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体方进行签署即可。

22.5 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并有页码。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3、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3.1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4、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要求

- 24.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 24.2 响应文件的递交须由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名确认。
- 24.3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密封完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响应文件（正/副本/电子文件信封）

项目编号：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函”中写明的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函”中写明的项目名称

包组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响应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意： 年 月 日 分之前不得开启）

2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5.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形式的响应。
- 25.3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磋商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6、磋商样板

- 26.1 本项目如要求提交磋商样板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取样板时没有对样板外观进行验收及性能测试，对样板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 26.2 由于采购代理机构存放样板的空间有限，如采购人无需留存样板的情况下，请各有关响应供应商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样板退还通知后7日内取回，否则视同响应供应商不再认领，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拒收

27、磋商响应文件的拒收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六、磋商流程

28、磋商顺序

- 28.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
- 28.2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磋商会，如响应供应商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8.3 磋商开始时，由响应供应商或响应供应商的推选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响应供应商代表抽签决定磋商顺序（如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出席磋商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代替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进行抽签）。

29、磋商小组

- 29.1 磋商全部过程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9.2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29.3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监管部门报告。
- 29.4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 29.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9.6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29.7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29.8 评审专家不得参与同自己或任职单位有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磋商活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专家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要求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

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0、磋商步骤

- 30.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进行初步评审时，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初步审查表》的要求，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30.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0.3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报价无效。
- 30.4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0.5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30.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30.7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30.8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0.9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30.10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0.1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0.1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0.13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资格遴选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1) 评分及其统计：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磋商小组各成员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技术或商务评分（分值按四舍五入法取小数点后两位）。然后，评出该响应供应商的价格评分（分值按四舍五入法取小数点后两位）。将各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资格遴选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资格遴选候选人，综合得分第三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三资格遴选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

(2) 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

| 序号 | 内容 |
|----|--|
| 1 | 磋商函、资格文件声明函 |
|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 3 |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必须是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集采馆-定点集市中定点供应商库内修缮工程类的供应商，服务区域包含广州（需提供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查询截图证明，查询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2.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即本项目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型企业承建。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p> |

| | |
|----|---|
| | <p>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p> <p>2.2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u>建筑业</u></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4.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p> |
| 4 | 磋商有效期：90日 |
| 5 | 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6 |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
| 7 |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条款（带“★”号条款） |
| 8 | 未出现恶意竞争低于成本价的情形 |
| 9 | 无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 |
| 10 |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 |

(3) 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总分最高为100分，商务、技术及磋商报价得分分值（权重）分配设置如下：

| 权重比例（100%） | 商务技术评分 | 磋商报价得分 |
|------------|--------|--------|
| 分值（100分） | 70分 | 30分 |

(4) 商务、技术评审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最高分值 | 评审标准 |
|----|---------------|------|--|
| 1 | 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 | 11 | <p>(1) 工期目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有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得2分；无：本项得0分。</p> <p>(2) 针对项目特点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确保实现工程进度目标：措施合理、全面且可行，得9分；措施较合理、全面，较可行，得5分；措施不合理、不全面，无法满足要求，得2分；无0分。</p> |
| 2 | 工程质量目标及质量保证措施 | 15 | <p>(1) 工程质量目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有质量保证措施：得5分；无：本项得0分。</p> <p>(2) 根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针对项目的特点，从质量保证体系、材</p> |

| | | | |
|----|-----------------|-----|---|
| | | | 料的检测、质量通病的防治等方面提出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措施合理、全面且可行，得10分；措施较合理、全面，较可行，得5分；措施不合理、不全面，无法满足要求，得1分；无0分。 |
| 3 | 施工方法及 技术保证措施 | 8 | (1) 有施工方法及技术保证措施：得2分；无：本项得0分。 (2)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从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总体流程、施工总平面布置和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等各方面提出详细的施工方法及技术保证措施。措施合理、全面且可行，得6分；措施较合理、全面，较可行，得3分；措施不合理、不全面，无法满足要求，得1分；无0分。 |
| 4 | 机械设备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 | 8 | (1) 有机械设备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得2分；无：本项得0分。 (2)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编制机械设备投入计划，确保满足施工要求，投入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行。措施合理、全面且可行，得6分；措施较合理、全面，较可行，得3分；措施不合理、不全面，无法满足要求，得1分；无0分。 |
| 5 | 文明、环保施工保证措施 | 8 | (1) 有文明、环保施工保证措施：得2分；无：本项得0分。 (2)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从文明施工管理制度、现场文明施工管理、环境保护等方面提出详细的文明、环保施工保证措施。措施合理、全面且可行，得6分；措施较合理、全面，较可行，得3分；措施不合理、不全面，无法满足要求，得1分；无0分。 |
| 6 |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 8 | (1) 有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得2分；无：本项得0分。 (2)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从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施工人员安全培训、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提出详细的安全生产保证措施。措施合理、全面且可行，得6分；措施较合理、全面，较可行，得3分；措施不合理、不全面，无法满足要求，得1分；无0分。 |
| 7 | 业绩情况 | 6 | 2020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完成过零星维修、修缮类、改造类建设项目，每项得1分，最高得6分（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
| 8 | 企业综合信誉状况 | 6 | 供应商具有以下认证：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得的得2分，无不得分。 【注：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在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或无提供的不得分。】 |
| 合计 | | 70分 | |

(5) 价格评审：

- 1) 磋商评审价的确定：各有效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修正后（如有）及按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如有）的价格为磋商评审价
- 2) 价格分的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30.14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30.15.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30.15.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项目通过措施实施了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0.15.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工程或服务由小微企业承建或承接 | /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或工程或服务由小微企业承建或承接，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一）拟采购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二）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的除外)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有效证书网页截图为评审依据。 |
| <p>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p> <p>（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30.15 响应报价如出现歧义或者不一致，按照下列规定进行修正：

30.15.1 响应文件中初次报价一览表总价金额与分项报价表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现场澄清为准。

30.15.2 供应商首次报价总价与最终报价总价不一致且供应商未对构成最终报价的组成部分和标的单价做出明细报价时，除《响应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未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最终报价和标的最终报价单价按以下公式确定：

未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最终报价=未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首次报价×（最终报价总价-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采用固定报价部分的报价-已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最终报价）÷（首次报价总价-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采用固定报价部分的报价-已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首次报价）

未做出明细报价的标的最终报价单价=未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首次报价单价×（最终报价总价-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采用固定报价部分的报价-已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最终报价）÷（首次报价总价-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采用固定报价部分的报价-已做出明细报价的部分首次报价）

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最终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按下浮比例（下浮比例=|首次报价-最终报价|/首次报价×100%）进行调整。即最终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首次报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1-下浮比例）。

30.1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资格遴选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30.17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0.18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资格遴选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定点议价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定点议价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定点议价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定点议价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定点议价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网上发布公告。

31、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排名第一的资格遴选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递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递交、或资格遴选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与采购人在电子卖场进行定点议价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资格遴选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作为定点议价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定点议价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2、磋商失败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七、质疑

33、质疑与答复

- 33.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逾期质疑无效。
- 33.2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服务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服务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且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
- 33.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内进行回复，但回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4、合同的订立

- 34.1 在合同签订前，定点议价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给采购人进行核对。
- 34.2 采购人与定点议价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在广东省智慧云平台电子商城按照相关规范向定点议价供应商发出议价邀请，按照磋商文件确定条款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34.3 采购人不得向定点议价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定点议价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5、合同的履行

- 35.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35.2 定点议价供应商放弃中标或拒签合同或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有权没收该项目

的磋商保证金并且不予以退还招标代理服务费。

九、适用规定

3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合同格式以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生成的最终合同稿为准，双方根据磋商文件以及响应文件内容定点议价并签订合同，如有其他约定的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予以确认）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电子文件信封)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组号：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 _____

响应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响应文件目录表

| 文件类型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提交情况 | | 页码 | 备注 |
|--------|----|---|------|---|----|----|
| | | | 有 | 无 | | |
| 初审文件 | 1 | 磋商函（格式1） | | | | |
| | 2 | 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2） | | | | |
| | 3 | 营业执照等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执照）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3）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4） | | | | |
| | 6 |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集采馆-定点集中中定点供应商库内修缮工程类的供应商，服务区域包含广州（需提供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查询截图证明，查询网址： https://gdgpo.czt.gd.gov.cn/ ） | | | | |
| | 7 | 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6）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 8 | 已购买了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 | | | |
| | 9 |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格式7） | | | | |
| | 10 |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8） | | | | |
| | 11 |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 | | |
| | 12 | 其它初审部分文件 | | | | |
| 商务部分文件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技术部分文件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其他文件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注：1. 响应供应商以上所递交的资料都按规定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2. 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以上响应文件提交时必须严格按照《响应文件目录表》的排列顺序装订成册。

初步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审查内容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1 | 磋商函、资格文件声明函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2 | 营业执照等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执照）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集采馆-定点集市中定点供应商库内修缮工程类的供应商，服务区域包含广州（需提供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查询截图证明，查询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2.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承接工程的企业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2.2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u>建筑业</u></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4.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p>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4 | 磋商有效期：90日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5 | 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6 |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7 |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条款（带“★”号条款）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8 | 未出现恶性竞争低于成本价的情形 | 通过或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9 | 无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 | 通过或不通过 | |
| 10 |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 | 通过或不通过 | |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2、响应供应商须在“自查结论”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商务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内容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2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3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4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5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 | | | |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细则》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技术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内容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2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3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 | | | |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细则》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格式2 资格文件声明函

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项目编号：GDYD230721)磋商邀请，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本公司（企业）具备本项目资格条件，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质文件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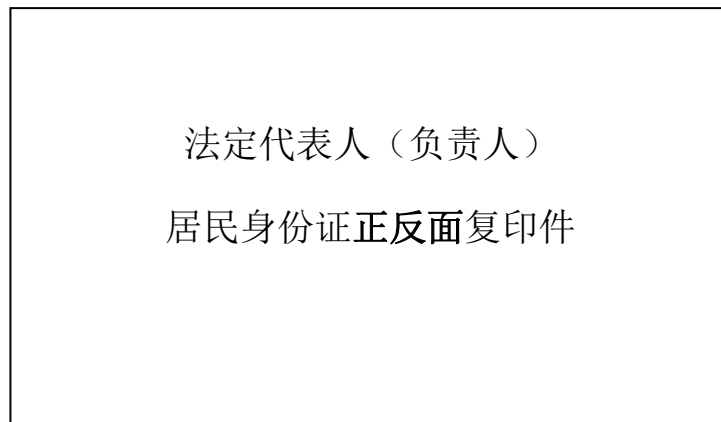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标注的磋商有效期一致。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公司地址）的（响应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项目编号为：GDYD230721的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活动，提交响应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被授权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5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填写此表时请响应供应商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确定是否满足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请填写：符合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详见：

http://www.cccp.gov.cn/zcfg/mof/201709/t20170904_8787205.htm

2、定点议价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格式7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GDYD230721

包组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序号 | ★实质性用户需求要求内容 | 响应 详细内容 | 正/负/ 无偏离 | 偏离 说明 | 响应文件 响应页码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中有关“★”号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响应详细内容和页码填写此表。

备注：1、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中标有“★”的指标均被视为实质性响应指标，响应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如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上无标有“★”实质性响应指标的，无需填写该表格。

格式8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 地址 |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职务 | | |
| 授权代表 | | | | 职务 | | |
| 邮编 | | | 电话 | | | 传真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 ²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 ²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 | | |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 (万元) | 收入总额 (万元) | 利润总额 (万元) | 净利润 (万元) | 资产负债 率 |
| | | | | | | |
| 证书情况 | 证书名称 | 证书等级 | 发证单位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简介 | | | | | | |

- 注：1.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如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格式9 初次报价一览表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GDYD230721

包组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工期 | 磋商报价（人民币） |
|--------------------------------------|----|----|---|
|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1项 | | 总金额： 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元， 暂列金额 元。 |

注：1. 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总报价包含的内容及要求见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的“磋商报价说明”。

3. 响应供应商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提交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 以人民币报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0 合同条款响应表（没有可不提供或空表）

合同条款响应表

项目编号：GDYD230721

包组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序号 | 合同条款条目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 | | | | |

说明：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的第四章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 2、对完全响应或有优于的条目在上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优于的内容。对有负偏离的条目在上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负偏离内容。

格式 12 用户需求响应表

用户需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GDYD230721

包组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

| 序号 | 用书需求书中要求内容 | 响应详细内容 | 正/负/无偏离 | 偏离说明 | 响应文件 响应页码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根据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要求，除带“★”指标之外，响应供应商须逐条详细响应并作
出标注“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负偏离”的请在偏离说明栏目中具体说明及填写页码。

格式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项目编号：GDYD230721）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活动中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

我公司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200%在我公司提交的磋商保证金（保函）及采购人根据成交合同约定支付给我公司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磋商保函开立银行及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4 开票资料说明函

开票资料说明函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响应供应商名称）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龙洞校区9栋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定点议价供应商资格遴选（项目编号为：GDYD230721）的磋商过程中如获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则按以下选择进行开票：

| | | | |
|---|--|----------------------------------|----------------------------------|
| 发票类型 （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 |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
| 如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则响应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信息： 1、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填写以下所有信息，注意所填写的信息须为在税务局登记备案的。 |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地址 | |
| 电话 | | 开户行全称 及账号 | |

温馨提示

- 磋商时，响应供应商必须确认“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开具的发票类型。
- 响应供应商成交后，我司将按该响应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开票资料说明函》确认的发票类型作为开具发票类型的依据；若响应供应商响应时未确认，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因响应供应商响应时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或未确认，我司将不予更换发票类型。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